

#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學生校外實習 集團分公司/分店 切結書

(依教育部 114 年 8 月 12 日臺教技通字第 1142301744 號函辦理)

立切結書單位：

統一編號：

地址：

(以下簡稱本單位)

本單位係屬\_\_\_\_\_ (總公司全銜) 之 分公司 分店 其他\_\_\_\_\_

擬與貴校 ○○○系進行校外實習合作，茲針對教育部「實習機構查詢系統」之查詢結果近二年內有勞動相關法令之裁罰紀錄，本單位鄭重聲明並切結如下：

一、本單位 (\_\_\_\_\_分公司/分店) 確認前述系統顯示之裁罰案件，其實際違規發生場域或對象並非本單位，而係屬於總公司或其他分店之個案。本單位 (實習場所) 在最近二年內，確無違反「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 6 條之 2 第 1 項所列之重大職業災害或勞動相關法令之情事。

二、本單位保證實習期間持續遵守相關法令，並確實遵守下列事項：

- (一) 提供安全、衛生、合法之實習環境與設施，不會要求學生從事與實習內容無關、具危險性或超出合約範圍之工作。
- (二) 依雙方之實習合約執行，並給予適當指導與照顧。
- (三) 如實習期間發生任何影響學生實習安全或權益之事件，會即時通報貴校實習輔導老師並配合後續處理與改善措施。

三、本切結內容若有虛偽不實或實習期間本單位發生違反政府相關法令情事，同意貴校得無條件逕行終止雙方實習合作關係。

此致 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立切結書單位

(公司或機構全銜)

代表人簽章

(請加蓋公司大小章)

統一編號

地址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審查及簽收欄

審查單位	簽章／意見
系 別：	
實習承辦人：	
承辦單位主管：	
審查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